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保荐机构”）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信息”或“公司”）签署的《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持续督导承接协议》，太平洋证券承接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 9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和 2019 年公开发行 12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工作。作为万达信息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太平洋证券就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14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9）60 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实际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 1,190,000,000.00 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2,97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87,03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349 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明细	使用金额
1	2022 年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197,751,211.21
2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3,312,312.57
3	减：2022 年度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项目投入	112,653,213.39
4	减：2022 年度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投入	76,197,026.99
5	减：2022 年度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838.00
6	加：归还 2021 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	300,000,000.00
7	减：2022 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	300,000,000.00
8	加：2022 年度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	300,000,000.00
9	2022 年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312,212,445.4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为规范前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

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闸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2020年8月18日，公司与太平洋证券签署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和2019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持续督导承接协议》，太平洋证券承接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9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和2019年公开发行12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工作。2020年，太平洋证券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公司与主承销商以及存款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得到了有效的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活期存款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208,781,255.84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26,923,233.10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5,725,981.34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70,781,975.12
合计		312,212,445.40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期末公司不存在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的募投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合计 312,212,445.4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50,478,705.3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393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478,705.32 元。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

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至 3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9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未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节余资金共计 312,212,445.40 元，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基于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已于 2022 年度完成，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将全额结转补充流动资金。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12,212,445.40 元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在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调整进度的基础上，结合内外部的情况及项目建设需求，对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部分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均不变，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部分调整了投资结构和投资进度，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万达信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万达信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万达信息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欧阳凌

敬启志

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7,03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850,240.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7,330,690.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否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12,653,213.39	362,447,732.12	60.4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6,197,026.99	224,882,958.01	74.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88,850,240.38	887,330,690.13	73.9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88,850,240.38	887,330,690.13	73.9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的进度进行调整, 预计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均不变。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并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的投资结构进行部分调整, 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均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50,478,705.32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393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478,705.32 元。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至 3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9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基于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上述项目已于 2022 年度完成，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将全额结转补充流动资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不适用</p>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600,000,000.00	112,653,213.39	362,447,732.12	60.4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	300,000,000.00	76,197,026.99	224,882,958.01	74.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00,000,000.00	188,850,240.38	587,330,690.13	65.2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在“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项目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建设的情况,结合最新政策、行业趋势、市场形势、技术更新、信息安全及国产化适配等多重因素,针对两个项目建设过程中分别出现的新需求和新变化做出了调整和更新,所以项目整体进度有所延后。在突发不利市场环境因素影响的情况下,公司配合各级政府投入大量技术人员支持相关工作,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两个项目的进度。同时,公司在实践中积累的相关成果和经验,也需要一定时间来继续开发、深化并分别运用到两个项目的技术延伸和管理中,以完成项目建设的不断优化。</p> <p>同时两个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由于政策调整、监管标准出台、技术更新、信息安全需求提升以及行业市场趋势变化等因素影响,原先需要购买的硬件设备减少,需要的软件研发投入增加。为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加大项目建设过程中创新开发的投入,公司拟调整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调减硬件设备费用、软件费用,调增研发支出、项目外包费、平台设计研发费、产品设计研发费。</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的内外部情况,结合最新政策、行业趋势、市场形势、技术更新等因素,基于审慎原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的进度进行调整,预计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均不变。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调整进度的基础上,结合内外部的情况及项目建设需求,对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部分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均不变。</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